



## 青莲文学

主办: 济宁晚报社

济宁市青年作家协会

协办: 济宁永盾保安服务有限公司

邮箱: qinglianwenxue@163.com

## 小说家的爱情

孙在旭

下班途中,他又和她同路。

她边走边看手机,他边走边看她。

“嘿,看啥呢?这么入迷。”他快走两步追上她。

“你管呢。”他没看他,继续往前走。

两人继续往前走,他时不时瞥一眼她在看啥。她确实厉害,即使边看手机边走路,也能轻松避开地上的坑洼,还能敏捷地躲过胡同里突然钻出的骑手。

他又想起中午在食堂吃饭时,她也是一手拿手机,一手拿筷子。她真厉害。可是,现在不是在食堂,而是在路上啊。他很想牵起她没拿手机的那只手,他想做她的另一双眼睛。但他俩还没熟到这种可以牵手的程度。

“前几天,有个女的掉井盖里了。”他自言自语。

他没搭理他,继续往前走。

“昨天,我看到一个新闻,说有一个人专门偷袭走路看手机的人,好多人中招了。”

她突然停下问:“真的假的?”

“新闻,你说真的假的?新闻能有假吗?”

她笑了,“你到底想说什么?”

“我就是关心你的安全嘛。”

“你这么好心?”她继续往前走,但已经把手机揣兜里了。

这时两人已经快走到地铁口了。下扶梯时,她说:“你在我后面。”

他一愣,“干嘛?”

她又掏出手机看起来,“保护我啊。”

他听话地站到她后面。她真好看。

他把视线从她的秀发移到她的手机上,她纤细的手指在屏幕上飞快地地点动,她在搜索掉井盖里怎么办?

傻瓜,是井盖啊,井盖怎么掉?他憋住笑,凑到她耳边问:“你喜欢看小说吗?”

“不怎么看。”她继续搜索掉井盖的女人。

“其实我想告诉你一个秘密。”

她没说话。他继续说:“其实上班只是我的伪装,我的真实身份是一个作家。”

她身子一颤,然后笑了,“好吧,所以呢?”

“所以,你不想看看我的作品吗?”

两人已经走进地铁通道了,她把手机放进包里,边走边问:“这么多人,你为什么找我呢?”

他苦笑:“你知道吗?现在找一个读者比找女朋友还难。”

“这么多人,不会吧?”

“那你要看我的小说吗?”

她有些为难,“我,没有看小说的习惯。”

“那你做我女朋友吧。”他说完这句话自己都惊讶了。

“啊?你开玩笑吧?”

“所以,你是选小说还是选我?”

他真是无赖,她想。

“当然你也可以什么都不选。”

“哎呀,看你这可怜样儿。”她叹了一口气,“小说发给我吧。”

他惊奇地发现自己竟然还没有她的微信。她也是一愣,发觉两人还没加过微信,于是拿出手机加了她好友。

晚些时候,她终于发来一条信息。他欣喜若狂地点开,却如同被泼了一盆冷水。他本以为她会跟他说一些看完小说的感受,没想到她抛来这样的问题:如果都没人看小说了,那你为什么还要

写呢?

他怔住了,这个问题,他很难给出答案。他把手机往床上一扔,陷入沉思。是啊,时代变了,如今,谁还会看小说呢?到底谁还会看呢?

突然,“编辑”两个字在他脑中浮现。没错,是编辑,编辑啊,编辑会看。杂志就是这最后的希望之地。那我还等什么,快发给编辑吧。

他激动地拿起手机,找到一个保存已久的邮箱,颤抖着把小说发了过去。然后就是漫长的等待,后来他的希望在这等待中破灭了。

放弃等同于失去,有时候也未必是坏事,他失去写作的同时却收获了爱情。就是从她给她发第一篇小说的那天起,他觉得他是个有趣的人,在他漫长的等待过程中,他俩奇迹般地相爱了。

但是好景不长,几年后,世界末日真来了,也可能是一个新的轮回。

夜里,孩子不想睡觉。她点燃蜡烛,从床底下摸出一个盒子,小心翼翼地打开,拿出一叠泛黄的打印件,“妈妈给你讲故事吧。”

他惊讶地看着她,“你竟然一直留着,还打印出来了。”

“对啊。”

“所以,你还是喜欢看小说的!?”

“只限于你的啦。”她笑了笑,“因为你说过,小说可以拯救世界。”然后她在微弱的烛光下开始读他当年发给她的那篇小说:下班途中,他又和她同路……

她快读完的时候停下问:“你还会写吗?”

“我想,会吧。”他下意识地拿起手机,又一下子扔到床上,“我好像不会写字了。”

“你连字都不会写了?”她诧异地问。

“我当然会。”他说。

孩子拍手叫道:“爸爸好笨,爸爸好笨。”而他在想,只要还有一个读者,我的世界就不会终结。



## 散文

## 书香四月

孙秀启

俗话说,最是书香能致远。这个四月,浸染墨香愈发丰盈,我与图书报刊的缘分格外深厚。

天气渐渐暖和,年长的父母因念着老家的烟火气,择日搬回了乡村老宅居住。二老身子硬朗,骨子里那股勤劳的劲儿从未消散,一有空便侍弄起庭院的花草蔬菜。每到周末,母亲总要催我回家,拿些刚摘下的新鲜蔬菜。我除了带些营养品,也精挑几份老年报刊,一并带回老家。想着让父母既能闻得见园中的菜蔬清香,也能嗅到报刊的油墨书香。

外甥现在读小学四年级,接触作文写作已有一年多了,却时常提笔时总觉无话可写。我常跟他说,阅读是吸收,写作是倾吐,没有日积月累的积淀,何来文思泉涌?再过几日便是他的生日,我特意准备了两份特别的礼物:两本作文书,再加一张新华书店面值300元的购书券。希望他能走进书店,挑选自己喜爱的图书,收集素材,厚积薄发。我还鼓励他积极参加学校组织的“我为书香校园添光彩”活动,让他养成亲近书本、认真阅读的习惯。不强求他将来“腹有诗书气自华”,但求他日后提笔时,心中有物可写、笔下有情可抒。

四月春意正浓,约上三五文友,寻一处静谧的角落,泡上一壶清香的绿茶。围坐间,不谈琐事纷扰,只聊读书看报的心得与收获。在这样清浅的时光里,倒也别有一番滋味。

更令人欣喜的是属于自己的收获。昨日收到出版社的消息,我的个人教育随笔集《心灵的阳光》已完成清样校对,正等待最终审读。若一切顺利,月末便能正式出版发行。捧着那条信息,心里既欣喜,又感慨:这些年来读书、教书、写书,点点滴滴化作铅字,汇聚成册融入书香的海洋,也算是对自己的一份交代了。对林徽因而言,最美不过人间四月天;于我来说,这个四月,可谓书香满怀,也算得上是“书香四月谱华章”了。

## 腊肉传情

李瑞国

两天前,往返全国各地跑运输的表弟来看望父亲。进门时,双手提满了礼品,除大红大绿的各式礼盒,有一样东西吸引了我的注意——一大块腊肉。

腊肉在中国,是极具鲜明地方特色的传统美食。初识这款美食,还是在首都的日子。那时,一位湘西的同事过完春节返京,带了一块腊肉。当时我们几个人合租,一起搭伙做饭,腊肉端上桌,香味飘满餐厅,让人垂涎欲滴。当大家对这香味赞不绝口时,同事补充道:“在老家,盛传‘一家烹腊肉,全村都香透’的说法,何况我们这间小屋子啊!”大家说笑着夹起这香气四溢的腊肉,入嘴时,笑容立即被那入口的辣味僵住,不由得大喊:“这辣得真够味啊!”我急忙起身,冲向厨房,对着打开的水龙头吸入一大口凉水,疯狂漱口,试图将口里的辣味全部带走。自那以后,腊肉的辣味便写入我的记忆。

离开首都十年后,我有幸到江西拜访一位好友。当好友将我送到火车站,分手之际,从车的后备箱中取出一件大家伙,用编织袋裹得十分严实。递到我手上时,笑称:“你来这里,带点土特产,回去让家人尝尝!”

“这,这是……”我有点惊愕,毕竟来了一周,朋友安排得体贴入微,我心存感激,临走再让其破费,实在有点歉意。

“江西这地方,无腊不过年,腊肉在这里,是极有特色的美食!带上它,表达江西人民的美意!”尽管京都那顿令我难以忘却的辣味依然还在,但朋友说得如此

真诚,自然也没有拒绝的理由。

那块腊肉不是一块普通的腊肉,而是一只猪后腿,握在手里,便感觉到其分量,提着走不上几步,便要原地休息一下,上火车时,不得不扛上肩,好似打猎归来的猎人,引来不少人的观望。腊肉到家,妻子看着有点发愁。这块猪腿,硬得连自家菜刀都无能为力,吃法自然也要依赖网络提供。烹好端上桌,我先闻了闻,当肯定没有辣味后,才敢下筷,尽管儿子吃得津津有味,然而特有的口味确实让我难以咽下。

现在又看到表弟带来的腊肉,往事涌上心头。我和表弟一番客套话过后,自然将话题引到腊肉上来。

“这块腊肉,一看便知大有来头!”“那可不行,我今年主要在四川跑车,腊肉耐存放,放在车上不坏,做饭时,切上几片,美味得很!过年了,我捎回些土特产,让大家都能吃到!”表弟的美意,我自然是心领神会,笑着回道:“当下什么也不缺,来看看你大舅,说说话,心意到了,老人家就高兴,何必提这么多礼品呢!”“这算什么礼品,都是各地的土特产,人间美味,大舅不出远门,拿各地特产孝敬老人,也是我这晚辈的心意!”表弟的话将全屋的人都逗笑了。

送走了表弟,我盯着腊肉,看着那堆礼品发呆:过节了,讲究礼尚往来,送什么不重要,重要的还是那份心意,那种难以割舍的感情!